

随州市曾都区人民政府

曾政函〔2021〕47号

随州市曾都区人民政府 关于将三家社会单位列为区政府挂牌督办 重大火灾隐患单位的批复

区应急管理局：

你局《关于将三家社会单位列为区政府重大火灾隐患挂牌督办单位的请示》（曾应急文〔2021〕13号）收悉，经研究，同意将曾都区东城八角楼中心学校、湖北银泰新世纪购物中心有限公司、曾都区聚奎门学校列为区政府挂牌督办重大火灾隐患单位。请你局迅速督促其整改火灾隐患，确保安全。

特此批复。

